



HK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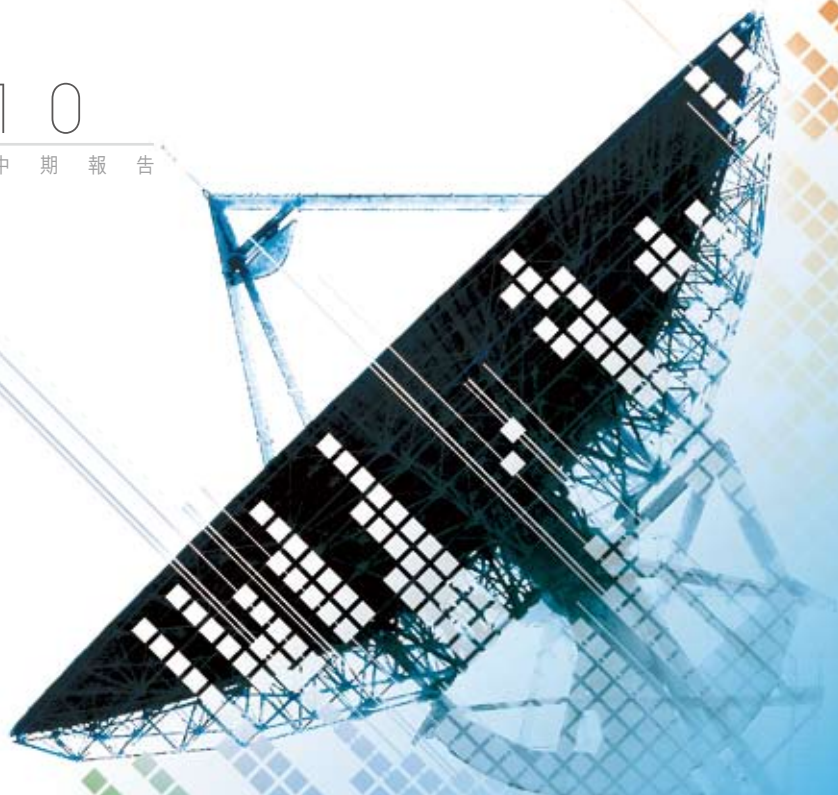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248

2010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集團架構.....	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其他資料.....	2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重義 (主席)
 陳重言
 陳文民
 陳明謙
 胡國林 *CPA, FCCA*
 葉文瀚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崔漢榮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伍清華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初立
 趙雅穎 *FCCA, ACA, CPA (Practising)*
 梁大偉

公司秘書

胡國林 *CPA, FCC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濠豐大廈25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P.O. Box 513 GT
 2nd Floor, Strathvale House
 Nor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核數師

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栢年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10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61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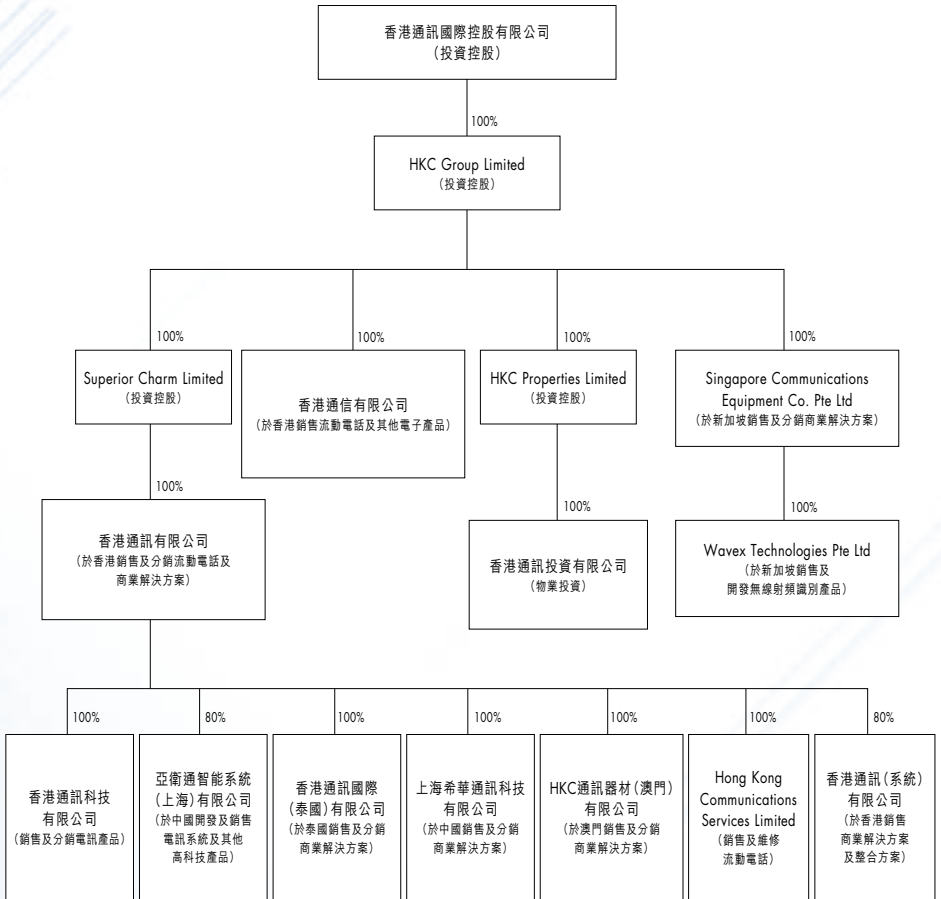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248

網址

<http://www.hkc.com.hk>

集團架構



中期報告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23,770	484,904
銷售成本		(378,898)	(440,613)
毛利		44,872	44,2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747	19,966
其他虧損	5	(204)	(6,3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10)	(5,27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4,237)	(43,021)
融資成本	6	(396)	(480)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2,928)	9,163
稅項開支	8	(564)	(3,506)
期內(虧損)/溢利		(3,492)	5,657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換算與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025)	1,5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668	(562)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57)	972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849)	6,62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3,341)	5,657
		(151)	-
期內(虧損)/溢利		(3,492)	5,657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698)	6,629
		(151)	-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3,849)	6,629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0.68)仙	1.16仙
	9	(0.67)仙	1.15仙
	9	4,901	4,901
	1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81	15,825
投資物業		11,831	12,016
租賃土地		72,855	74,1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430	4,908
遞延稅項資產		78	57
		107,575	106,987
流動資產			
存貨		26,963	37,817
就承建工程應收客戶之總款額	11	4,149	1,84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43,235	35,56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266	41,432
可退回稅項		110	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506	62,116
		165,229	178,85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18,048	23,679
就承建工程應付客戶之總款額	11	439	266
衍生金融工具	14	-	48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684	684
應付稅項		1,803	1,263
融資租約債務		71	69
銀行借貸		1,933	1,988
		22,978	27,99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142,251	150,853
總資產值減流動負債	249,826	257,840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債務	139	168
銀行借貸	32,679	33,636
遞延稅項負債	159	117
	32,977	33,921
	216,849	223,91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951	4,901
儲備	211,649	219,01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6,600	223,919
少數股東權益	249	-
總權益	216,849	223,9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為股份獎 勵計劃持 有之股份		股份 獎勵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投資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4,901	41,404	(496)	660	28,325	1,492	421	147,212	223,919	-	-	223,919	
期內虧損	-	-	-	-	-	-	-	(3,341)	(3,341)	(151)	-	(3,492)	
期內其他全面 收益/(開支)	-	-	-	-	-	668	(1,025)	-	(357)	-	-	(357)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	-	-	-	-	-	668	(1,025)	(3,341)	(3,698)	(151)	-	(3,849)	
於投資附屬公司時 產生	-	-	-	-	-	-	-	-	-	400	-	400	
已付股息	50	1,230	-	-	-	-	-	(4,901)	(3,621)	-	-	(3,621)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951</u>	<u>42,634</u>	<u>(496)</u>	<u>660</u>	<u>28,325</u>	<u>2,160</u>	<u>(604)</u>	<u>138,970</u>	<u>216,600</u>	<u>249</u>	<u>-</u>	<u>216,849</u>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4,901	41,404	(2,287)	1,601	28,325	(135)	2,813	149,798	226,420	2,108	-	228,528	
期內溢利	-	-	-	-	-	-	-	5,657	5,657	-	-	5,65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	-	-	-	-	-	1,534	(562)	-	972	-	-	97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	-	-	-	-	-	1,534	(562)	5,657	6,629	-	-	6,62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餘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2,108)	-	(2,10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 股份予員工	-	-	1,791	(1,791)	-	-	-	-	-	-	-	-	
已付股息	-	-	-	-	-	-	-	(4,901)	(4,901)	-	-	(4,901)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901</u>	<u>41,404</u>	<u>(496)</u>	<u>(190)</u>	<u>28,325</u>	<u>1,399</u>	<u>2,251</u>	<u>150,554</u>	<u>228,148</u>	<u>-</u>	<u>-</u>	<u>228,148</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耗)/產生之現金淨額	(2,827)	2,858
投資活動產生/(所耗)之現金淨額	11,742	(4,791)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4,660)	(5,8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4,255	(7,78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1,104	71,7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	(32)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55,384</u>	<u>63,929</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存分析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252	19,419
現金及銀行結存	<u>53,132</u>	<u>44,510</u>
	<u>55,384</u>	<u>63,929</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本集團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申報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提供比較披露資料可獲之有限豁免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性工具償還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將業務分成三個經營分部－銷售流動電話、銷售商業解決方案及物業投資。本集團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匯報分部如下：

	於香港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於香港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 和其他 東南亞國家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363,565	32,632	26,425	1,148	423,770
跨部銷售	13	527	15	480	1,035
匯報分部收益	<u>363,578</u>	<u>33,159</u>	<u>26,440</u>	<u>1,628</u>	<u>424,805</u>
匯報分部溢利／(虧損)	<u>661</u>	<u>(799)</u>	<u>(4,987)</u>	<u>(124)</u>	<u>(5,249)</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	-	12	-	19
融資成本	-	-	-	(396)	(396)
本期間折舊及攤銷	(780)	(581)	(1,317)	(1,118)	(3,796)
期內非流動資產增加	1,631	2,732	171	-	4,53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報分部資產	96,366	17,024	63,288	59,351	236,029
匯報分部負債	7,400	3,565	9,981	34,850	55,796

3. 營業額／分部資料(續)**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匯報分部如下：

	於香港銷售 流動電話 千港元	於香港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於中國大陸 和其他 東南亞國家 銷售商業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443,575	24,146	16,382	801	484,904
跨部銷售	58	-	-	320	378
匯報分部收益	<u>443,633</u>	<u>24,146</u>	<u>16,382</u>	<u>1,121</u>	<u>485,282</u>
匯報分部溢利／(虧損)	<u>1,580</u>	<u>(2,192)</u>	<u>(3,325)</u>	<u>(552)</u>	<u>(4,489)</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	-	-	-	18
融資成本	-	-	-	(480)	(480)
本期間折舊及攤銷	(937)	(238)	(1,282)	(1,114)	(3,571)
期內非流動資產增加	207	455	607	58	1,327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報分部資產	80,489	38,927	60,946	59,078	239,440
匯報分部負債	15,619	2,018	8,291	35,825	61,753

3. 營業額／分部資料(續)

b) 地域資料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經營所在地)	397,329	468,522	63,095	68,214
中國大陸	8,122	6,959	37,095	30,702
新加坡	16,018	9,245	2,861	3,088
其他東南亞國家	2,301	178	16	18
	26,441	16,382	39,972	33,808
	423,770	484,904	103,067	102,022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c) 匯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匯報分部收益	424,805	485,282
跨部門收益撇銷	(1,035)	(378)
綜合營業額	423,770	484,904
損益		
匯報分部虧損	(5,249)	(4,489)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525	19,966
其他虧損	(204)	(6,314)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2,928)	9,163

3. 營業額／分部資料(續)

c) 匯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續)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匯報分部資產	236,029	239,440
非流動金融資產	4,430	4,908
遞延稅項資產	78	57
未分配企業資產	32,267	41,432
綜合總資產	272,804	285,837
負債		
匯報分部負債	55,796	61,753
遞延稅項負債	159	117
未分配企業負債	-	48
綜合總負債	55,955	61,918

為監測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配給匯報分部。商譽分配至匯報分部「於中國大陸及其他東南亞國家銷售商業解決方案」；及
- 除遞延稅項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所有負債均分配給匯報分部。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	18
投資收入	680	18,938
雜項收入	3,048	1,010
	3,747	19,966

5. 其他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6,314
出售可供出售上市權益性證券之虧損	204	-
	204	6,314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約債務之利息	6	4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390	476
	396	480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經營租約物業租金支出		
– 最少租賃付款	6,088	4,655
– 或然租金	641	547
	6,729	5,202
預付經營租約款項之攤銷	1,353	1,015
折舊		
– 自置資產	2,404	2,520
– 租賃資產	39	36
	2,443	2,55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5,498	24,4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00	1,740
員工成本總額	27,498	26,210
捐款	369	244

8. 稅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497	3,553
中國所得稅	42	79
遞延稅項	25	(126)
	564	3,506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算。

中國所得稅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之中國稅率計算。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341)	5,657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基本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採用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93,378,831	488,322,997
攤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93,378,831	488,322,997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獎勵股份	1,736,000	1,790,060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95,114,831	490,113,057

10.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度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之末期股息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九年度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之末期股息)	4,901	4,901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零港元)。

11. 就承建工程而應收／(應付)客戶之總款額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所產生之合約成本	24,511	19,331
所確認溢利	3,659	2,653
	28,170	21,984
按進度收取之款額	(24,460)	(20,409)
	3,710	1,575
應收客戶款額		
分類為：		
應收客戶之總款額	4,149	1,841
(應付)客戶之總款額	(439)	(266)

董事認為，就承建工程而應收／(應付)客戶之總款額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近。

1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兩星期至一個月。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關係及過往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則會給予較長之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合共31,4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0,868,000港元)已計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內，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不作減值	19,011	8,183
逾期一個月內	4,479	2,590
逾期一至三個月	1,117	2,863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6,803	7,232
	31,410	20,868

董事認為，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近。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賬款12,1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319,000港元)已計入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內	9,553	13,819
31-60日內	150	185
61-90日內	51	262
90日以上	2,366	1,053
	12,120	15,319

董事認為,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近。

14.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票掛鈎合約	-	48

股票掛鈎合約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以上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乃與有信譽之財務機構訂立。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424,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85,000,000港元減少約13%。期內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5,700,000港元）。

銷售流動電話

由於平均售價下降，營業額由去年同期之444,000,000港元減少至364,000,000港元，溢利由去年同期之1,600,000港元減少至700,000港元。

銷售商業解決方案

於回顧期間內，營業額由41,000,000港元增加至59,000,000港元。此分部錄得虧損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6,000,000港元）。

物業投資

此分部錄得虧損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600,000港元），虧損乃由於投資物業之折舊及攤銷約1,100,000港元所致。此分部對集團提供淨現金流入。

前景

預期本年度下半年將推出更多特色豐富而售價更高之智能電話。此外，我們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設兩間特許經銷店，這將有助於增加流動電話分部之營業額及利潤率。

對於商業解決方案分部，我們將增強研發能力，以提高競爭力及增加市場佔有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為59,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2,000,000港元)，而銀行貸款為35,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6,0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為15.96%(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91%)，乃指借貸總額與總權益之百分比。

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定值，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匯兌風險較低。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330名員工(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20名)，而僱員酬金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2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000,000港元)。僱員薪酬及花紅組合乃按個別員工功績及表現而釐定，並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由董事就僱員之表現酌情向彼等作出獎勵。本集團一直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以(1)總賬面淨值為60,66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1,829,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2)銀行存款3,121,775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581,000港元)及(3)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21,0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2,819,000港元)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合共作出79,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9,000,000港元)企業擔保，作為附屬公司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附註1)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陳重義	本公司	控制企業權益	247,182,888股(L) (附註2)	49.9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260,000股(L) (附註3)	1.87%
	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股份(L)	100.00%
陳重言	本公司	控制企業權益	61,417,400股(L) (附註4)	12.40%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股(L) (附註5)	0.02%
	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股份(L)	100.00%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附註1)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陳文民	本公司	控制企業權益	24,709,650股(L) (附註6)	4.99%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L) (附註7)	0.20%
崔漢榮 (於二零一零年 十月一日辭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95,200股(L) (附註8)	0.60%
陳明謙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L) (附註9)	0.20%

附註：

1. 「L」字樣乃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當中，9,107,224股股份由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之一間公司Light Emotion Limited持有，而238,075,664股股份由陳重義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被視為於Light Emotion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陳重義先生被視為於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於其中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權益以陳重義先生名義登記。
4. 該等股份由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陳重言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陳重言先生被視為於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等股份乃以陳重言先生名義登記。
6. 該等股份由Ocean Hope Group Limited(陳文民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陳文民先生被視為於Ocean Hope Group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7. 該等股份以陳文民先生名義登記。
8. 該等股份以崔漢榮先生名義登記。
9. 該等股份以陳明謙先生名義登記。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外，於回顧期間內或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概無授權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證之權利，而該等人士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其權益之其他人士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顯示，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名稱／姓名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普通股 (每股「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概約權益 百分比
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 (附註2)	238,075,664	(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8.08%
	9,107,224	(L)	控制企業權益	1.84%
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3)	61,417,400	(L)	實益擁有人	12.40%
Ocean Hope Group Limited (附註4)	24,709,650	(L)	實益擁有人	4.99%
劉慧嫻(附註5)	61,517,400	(L)	配偶權益	12.42%
劉文婷(附註6)	256,442,888	(L)	配偶權益	51.79%

附註：

1. 「L」字樣乃指該人士於股份中擁有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當中，9,107,224股股份由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之一間公司Light Emotion Limited持有，而238,075,664股股份由陳重義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被視為於Light Emotion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陳重義先生被視為於Matrix World Group Limited於其中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 Star Global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陳重言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4. Ocean Hope Group Limited為陳文民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5. 劉慧嫻女士為陳重言先生之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劉慧嫻女士被視為於陳重言先生於其中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劉文婷女士為陳重義先生之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劉文婷女士被視為於陳重義先生於其中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必須分開，且不得由同一名人士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沒有分開，而兩項職位現時由陳重義先生擔任。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歸於同一名人士，使本集團在開發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之領導。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與決策過程獲得恰當而審慎之監管。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內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所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符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並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致謝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對本公司之股東、業務夥伴及本集團全體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期內所作出之貢獻及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重義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